

泰國教育部公布 110 年度教育預算之政策及重點補充項目

駐泰國代表處教育組

根據教育部 108 年 12 月 27 日公布之有關 110 年度教育預算之政策和重點補充項目。由於 109 年新冠狀肺炎病毒 (COVID-19) 疫情，政府已提出制定預防和控制新冠狀肺炎病毒疾病 (COVID-19) 的措施，這使泰國社會需要調整新生活方式適應「新常態 (New normal)」，爲了確保學生、教師及教育人員的安全，將採用「加速國家教育發展政策，Thailand Education Eco – System: TE2S」，且能夠滿足教育提供需求。

根據《92 年教育部法規》第 8 條及第 12 條，教育部長公告 110 年度教育預算之政策和重點項目（補充項目）如下：

110 年度教育預算之政策原則（補充項目）

- 爲了建立政府部門、私立部門及民間社會組織之間共同參與加速推動全國教育管理發展的合作，將實施開放相關法律、法規及行政規則。
- 爲了對接全球發展趨勢的快速變動，教學方面將注重能力和潛力發展課程，並透過優秀人力資源培育中心 (Human Capital Excellence Center: HCEC) 以發展教師及教育人員並提升技能 (Up Skill) 及重新技能 (Re-Skill)，使得能夠有效率培養良好、優秀及高素質的人才。
- 開放優質私立部門參與優秀人力資源培育中心 (Human Capital Excellence Center: HCEC) 透過數位教育卓越平臺 (Digital Education Excellence Platform: DEEP) 共同評估全國學生的學習成果。

爲了提升學生的發展，要加強注重「為得到知識而學」以及「為培養技能而行動」，將精進教師專業教學能力，讓優秀人才當教師，同時修改教學策略發展，減少學習時間及增加更多知識的方式要求學生在家自行學習，到課堂時教師再進行補充，且加速教材的變革發展，將融入數位平臺使得學生不受時空的限制，可以在任何時間及任何地點進行線上學習，如在校就學、透過數位教育卓越平臺 (Digital

Education Excellence Platform: DEEP) 進行教學、透過遠程學習電視節(DLTV)進行教學。為讓學生能夠追求學識卓越、社區創新產業發展等方面，將加速學校發展計劃，即旨在提高基礎教育學校以及提高技職學校的教學品質以達到可以滿足工作專業知識及技能。

110 年度教育預算之重點項目（附加補充）

- 將培訓各級教師具備優越的知識和技能以能夠成為專業培訓師(Train The Trainer)，並透過優秀人力資源培育中心（Human Capital Excellence Center: HCEC）擴大發展成果。
- 將開始開放以及放寬私立部門配合開展教學內容，透過網址 <http://www.deep.go.th> 提供終身學習課程，並透過數位教育卓越平臺(Digital Education Excellence Platform: DEEP)為學生、教師以及教育主管提供廣泛的學習選擇。
- 透過個人發展卓越計畫（Excellence Individual Development Plan: EIDP）為學生、教師以及教育主管提供個人發展計劃。
- 為了要求所有學校都具備符合必要基礎的條件，將製作「學校管理標準手冊」。

撰稿人/譯稿人：駐泰國代表處教育組董麗妮

資料來源：<https://moe360.blog/2020/11/09/policy-focus-64/>